

证券代码：833532

证券简称：福慧达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福慧达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2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与通讯相结合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4 月 14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郑晓玲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、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依据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的工作情况及公司年度经营状况，公司董事会组

织编写了《福慧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并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》，结合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状况和业绩情况，公司管理层组织编制了《福慧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已公告的 2024 年年度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依据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状况，公司管理层编写了《福慧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，由总经理汇报并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4 年度的经营状况及相关财务报表，公司组织编写了《福慧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并提请董事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结合公司 2025 年度的经营计划，公司组织编写了《福慧达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提请董事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权益分配方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本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<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后出具的关于公司《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》，公司 2024 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不存在资金占用的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利安达会所”）是一所具有证券、期货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，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、挂牌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的经验和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审计工作和相关专项审计工作的要求，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。公司拟继续聘任利安达会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于 2025 年 5 月 26 日上午十时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本次董事会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、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、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、《2024 年度权益分配方案》、《关于审议〈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续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议案》等议案及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福慧达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对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》

福慧达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9 日